

# 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**主动做好市场监管中心工作信息公开，着力加强涉及市场主体，优化营商环境，保质稳价，食品药品、特种设备、产品质量安全等业务领域信息公开。及时发布和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及机构职能等内容。2023 年，通过互联网、市政府门户网站、新闻媒体、办事大厅、吴忠市市场监管局综合信息平台等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21356 条，其中，行政许可类信息 20324 条，行政处罚类信息 1032 条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2023 年，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2 件，均按照相关要求答复当事人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**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管理，规范网站信息发布，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，谁审核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信息安全主体责任，严格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信息发布前保密审查、公开属性审查、敏感性审查到位，全年共审核内部信

息 267 篇，向市委办、市政府办、自治区市场监管厅梳理报送高质量政务信息 177 篇。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，全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2 件，废止 2 件，现有规范性文件 9 件。

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**做好政务“两微一端”新平台管理工作，按照“谁开设、谁管理”的原则，落实“两微一端”主体责任，严格内容把关，充分发挥“吴忠市市场监管”微信公众号灵活便捷的优势，做好信息发布、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，进一步增强公开实效，提升服务水平。截至目前，微信公众号粉丝量 5774 人次。以消除“指尖形式主义”为契机，认真落实“群主”第一责任，开展网络工作群摸排登记工作。

**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**坚持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、同推进、同落实，明确责任目标和责任人，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压实工作责任。围绕市局重点工作，做好重点民生领域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。9 月 27 日，组织开展了以“市场监管 共治共享”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，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等社会各界人士参加活动，近距离体验特种设备监管流程、药品存放及食堂食品卫生安全日常监管工作。2023 年，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产生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2	2	9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0324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032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	2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2	0	0	0	0	0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2	0	0	0	0	0	2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到位，影响公开质量。二是政务公开平台建设规范化有所欠缺，内容更新不及时，信息资源共享不够理想。三是工作人员配备和业务能力有所欠缺，仅有1名工作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同时承担材料撰写及其他具体工作，业务水平有待提升。2024年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改进，一是筑牢政务公开工作基础。进一步提高认识、转变观念，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，增强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自觉性和责任

感，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、分管负责人具体抓、职能科室全面抓、各科室协同抓的工作机制。二是**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**。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加强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中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。三是**进一步加强人员配备和培训学习**。积极主动参加市政府举办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提升全体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政策把握能力、舆情研判能力、解疑释惑能力和回应引导能力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### **（一）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**

按照《吴忠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要求，我局细化工作任务，确保工作落实到位。一是**围绕绿色发展推进信息公开**。围绕绿色发展先行市创建、“六新六特六优”产业发展、重大项目建设、乡村振兴、高质量发展等方面，加大监管力度，积极推进新污染物治理工作，推进质量强市和知识产权强市建设。充分利用 3·15、“质量月”等活动开展新污染物治理科普宣传教育，引导公众树立绿色消费理念。发挥社会舆论监督作用，鼓励公众通过 12315 等多种渠道举报涉新污染物违法行为。推进质量强市建设，建立质量基础设施“一站式”服务站 11 家。加强知识产权运用保护，办理商标业务 218 件，全市注册商标 12856 件，有效发明 532 件。在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示知识产权案件查办结果，在“吴忠市场监管”公众号公示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食品类案件。二是**围绕政府自身建设强化信息公开**。持续做好机构职能、财政预

决算等基础领域信息公开，将《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部门预算》《2022 年度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》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。为规范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工作，保护自然人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合法权益，制定了《市场监督管理投诉举报处理暂行办法》。三是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公开。依法编制了《吴忠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药品安全责任约谈办法》，在政府网站部门文件中进行了公示，向各县（市、区），各成员单位征求了意见建议。四是推行政策多元解读和扩大政策精准推送。按照“政策+解读+办事”的综合解读服务目标，对以市人民政府名义印发的《吴忠市推进“一业一证”改革实施方案》，通过图文和视频进行了形象化、通俗化解读并在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。按照企业实际需求，开展知识产权政策“入园惠企”、信用提升“送法送政策进企业”、“特种设备安全法规政策进企业”、“工业产品质量政策进企业”活动，跑好了政策推送“最后一公里”。五是优化政民互动渠道建设。召开吴忠市“两节”促消费 丰富文化生活新闻发布会，围绕保障“两节”食品安全和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答记者问。统筹做好投诉举报、市长信箱和网民留言办理工作，全市共受理投诉举报 8408 件，核查处置办结率 96.32%，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265.86 万元。

## （二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

严格执行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全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